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通辽市儿童福利院的困难儿童护理等服务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困难儿童护理等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内蒙古合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68.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6.3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。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合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9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合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

其他有限责任公司(1190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5MA0QB9C71D	注册资本:	2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雇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20年07月08日	行业	职业中介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	经营信息	严重违法失信信息	企业黑名单信息	更多信息
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(一) 小型企业证明